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新爱女士持有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量为23,125,7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7%。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朱新爱女士累计质押数量为8,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34.59%,占公司总股本的3.93%,剩余未质押股份数量为15,125,752股。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朱新爱女士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的 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 股数(股)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起始 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 人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朱新爱	否	8,000,000	否	否	2020. 6. 3	2021. 6. 3	海通证券	34. 59%	3. 93%	用于置 换存量 负债
合计	/	8,000,000	/	/	/	/	/	34. 59%	3. 93%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朱新爱
本次解质股份(股)	8, 710, 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 6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 28%
解质时间	2020年6月4日
持股数量(股)	23, 125, 752
持股比例(%)	11. 3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8,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 5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 93%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暂无质押计划,如有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将根据后 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朱新爱女士所持公司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相关 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情	
				本次质押及	占其所	占公司总	情况		况	
			本次质押及				已质	已质	未质	未质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	解除质押前	解除质押后	持股份	股本比例	押股	押股	押股	押股
名称	(股)	例 (%)	累积质押数	累积质押数	比例	(%)	份中	份中	份中	份中
			量(股)	量(股)	(%)	(70)	限售	冻结	限售	冻结
							股份	股份	股份	股份
							数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朱新 爱	23, 125, 752	11. 37%	8, 710, 000	8,000,000	34. 59%	3.93%	0	0	0	0
合计	23, 125, 752	11. 37%	8,710,000	8,000,000	34. 59%	3.93%	0	0	0	0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6日